

新北市108學年度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學年度補助新北市政府推動海洋教育計畫
- 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08年2月25日海洋教育字第1080003173號函
- 三、新北市政府107-110學年度海洋教育發展計畫

貳、目的

- 一、宣倡親海知海愛海核心理念，普及海洋教育推動共識
- 二、積極培育海洋教育專業人才，強化海洋教師教學品質
- 三、聯結跨域海洋教育社會資源，建構海洋教育支援網絡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石門區老梅國小、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
- 四、協辦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肆、辦理方式

- 一、辦理時間：108年10月24日(四)、25日(五)。
- 二、參加對象：合計25名，名額依實際報名情況調整。
 - (一) 新北市、基隆市對海洋教育有興趣之教師為主，可接受教師跨縣市參加，至多20名。
 - (二) 各大專院校之師資培育人員，至多5名。
- 三、辦理地點：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 四、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課程	講師
第一天	07:50-08:00	報到	
	08:00-10:00	海洋概論：海洋環境	許民陽教授(外聘)
	10:00-12:00	海洋關懷：本國與國際海洋議題	郭兆偉老師(外聘)
	12:00-13:00	午餐	
	13:00-15:00	海洋服務(一) 海洋服務範疇	陳麗淑博士(外聘)
	15:00-17:00	海洋服務(二) 淨灘實務操作	海科館講師
	17:00-17:30	綜合座談	
	17:30-	賦歸	
第二天	07:50-08:00	報到	
	08:00-10:00	親海教育(一) 水域安全教育	葉佳承博士
	10:00-12:00	親海教育(二) 水域活動體驗	海科館講師
	12:00-13:00	午餐	
	13:00-15:00	體驗教學設計(一) 海洋教育素養 導向融入	吳靖國教授
	15:00-17:00	體驗教學設計(二) 教學設計實作	吳靖國教授
	17:00-17:30	綜合座談	
	17:30-	賦歸	

五、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請逕行至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依研習梯次報名，錄取後會 mail 行前通知。

六、其他說明：

- (一) 本研習需於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教案設計(附件12-2)及回饋單(附件 12-3)，經審查後方可獲得結訓證書。
- (二) 獲綠階/初階海洋教育結業證書者，會列入海洋教育者人才資料庫 (<http://tmecon.ntou.edu.tw/files/40-1031-809.php?Lang=zh-tw>) 以作為各縣市海洋教育推廣教師。
- (三) 為減少資源消耗，實踐健康環保生活，請自備環保杯、環保筷，本研習提供中午餐盒。另本次上課提供交通工具、自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發車。
- (四) 參與教師與工作人員於活動當日核予公假登記(課務排代)依實際上課時數核予研習時數及環教時數。
- (五) 當日如遇颱風等特殊因素，依照市府停課規定該梯次活動取消，延期辦理。行程配合天候及突發狀況，承辦單位有權視情況調整之。
- (六) 請珍惜研習機會與資源，報名參加者請準時出席，以免影響他人權益，如因個人因素不能參加，請務必事先聯絡主辦單位，由後補學員遞補。
- (七) 研習地點無純素餐廳，無法保證為宗教素，請素食者見諒。

伍、獎勵

- 一、承辦學校校長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1項第5款第6目，其他辦理有關教育工作，成績優良，敘嘉獎1次。
- 二、承辦學校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成績考核辦法」之獎勵辦法辦理敘獎。並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2項第2款，辦理各項研習(討)會績效優良者，跨區或全市性，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3人為限，含主辦人1人嘉獎2次。

陸、預期效益

透過系統性的專業培訓，激發海洋教育人才服務熱忱，以普及海洋教育的推展。

柒、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新北市政府推動海洋教育經費用支應，不足部分由本局自籌。

捌、本計畫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